

罗马书系列讲道 149

切心想望

罗马书 15 章 22~29 节

维保罗牧师 2017 年 9 月 3 日

翻译：甘晓春 2025 年 11 月 5 日

请大家翻开圣经，罗马书 15 章 22 至 29 节。现在请听神的话：

“我因多次被拦阻，总不得到你们那里去。但如今在这里再没有可传的地方，而且这好几年，我切心想望到西班牙去的时候，可以到你们那里。盼望从你们那里经过，得见你们，先与你们彼此交往，心里稍微满足，然后蒙你们送行。但现在我往耶路撒冷去，供给圣徒。因为马其顿，和亚该亚人乐意凑出捐项，给耶路撒冷圣徒中的穷人。这固然是他们乐意的。其实也算是所欠的债。因外邦人，既然在他们属灵的好处上有分，就当把养身之物供给他们。等我办完了这事，把这善果向他们交付明白，我就要路过你们那里，往西班牙去。我也晓得去的时候，必带着基督丰盛的恩典而去。”

这是神的话语。让我们祷告：

天父，我们祈求祢赐下智慧，使我们能明白祢的话语。当使徒保罗在圣灵的引导下，表达他的渴望与优先次序、他对将要访问罗马教会的期待时，愿祢使我们也从这话语中得益处。求祢帮助我们成为圣洁的子民，使我们刚强、智慧、良善。求祢赐下从上头来的智慧，使

我们在这世上能有方向，这方向出于祢那美好又完全的话语。奉主耶稣的名祷告，阿们。

这段话延续了保罗先前的思想，他已经在从耶路撒冷直到以利哩古一带，把福音传遍了那些未曾听见的地方。如今那项工作暂告一段落，他就表达出心中已久的渴望。

我不知道你们是否也曾有类似的经历：当我第一次认真思考是否要信靠基督时，我最初的一个恐惧就是，神会不会差我去一个我不想地方？我也不知道为什么会这样想，但当别人向我传讲基督时，我心里就浮现出一个念头：要是祂要我去南极怎么办？那种害怕一直拦阻着我。

或者我想去某个地方，而神不愿我去；或者神要我做的事正好是我不想做的，而我想做的事祂又不许。于是，人们在考虑是否信靠耶稣、是否愿意称祂为主、为主人时，心里常会有这种计算代价的挣扎，“若祂说‘跟从我’，那我不想去怎么办？”

但在这段经文中，我们看到使徒保罗有着强烈的渴望。他多年切切想望要到罗马去。这不是一时兴起的念头，而是深藏多年的心愿。

他在书信开头就已经说过类似的话，在罗马书1章13节他写道：“弟兄们，我不愿意你们不知道，我屡次定意往你们那里去，要在你们中间得些果子，如同在其余的外邦人中一样。只是到如今仍有阻隔。”可见，从一开始他就一直盼望去罗马，与他们同在。然而，尽管他有强烈的愿望，却被阻止了。原因在于“优先次序”和“神的护理”。

保罗有一个清楚的圣经优先次序，要到那些还未听过福音的地方去传讲基督。过去几个主日我们已讨论过，他要去福音未曾传到的地区。那是他的使命。

而“护理”（或称“神的安排”）指的就是生活中神所掌管的一切境遇，有时门被打开，有时门被关上，决定了我们能或不能做的事。在哥林多前书16章8~9节保罗说：“但我要仍旧住在以弗所，直等到五旬节。因为有宽大又有功效的门，为我开了，并且反对的人也多”这就是“优先次序与护理”的例证。

他在此告诉我们：渴望本身并没有错。保罗渴望去罗马，这是完全合理的愿望。但即使是使徒保罗，他强烈的渴望也不意味着那就是神的旨意。即使我非常非常想要一件事，也不代表那就是神的心意。神的护理，也就是祂在我生命中安排的各种环境，以及圣经所设定的优先次序，都必须高于我个人的愿望。

举个例子，那些认识我的人都知道，我其实很喜欢待在家里。然而，在过去十多年中，神护理性的安排让我有机会多次去中国服事圣徒。那并非出于什么神秘的异象，也不是我听到了某种声音，而是当我回顾整个过程时，一连串的事件发展都清楚地显明：这是神开的门。

这不是无误的引导，但很明显，“你应该去”。这就是神在护理中的带领，与圣经的优先次序相合。这原则其实不难理解，但在实际应用上却往往不易。让我解释一下。从圣经的角度看，我们有一个基本的优先次序，要维护生命，包括他人的，也包括自己的。保持自己活着，这是很容易从圣经中推论出来的。举例来说，如果我正站在马

路上，而一辆卡车正向我冲来，那么从“优先次序”和“护理”的角度，我该做什么？很简单，赶快闪开！这是个显而易见的例子。但人生中的情况并不总是这么简单。

再举一个例子。我在这间教会服事已经二十七年了，也没有打算离开。但在我四十多岁的时候，每年总有几次，有教会问我是否愿意成为他们的牧师。现在我六十多岁了，这种邀请少了，因为大多数教会都觉得请年长的牧师，可能服事时间不会太长。但那时常有人邀请我，我都会反问他们：“你们为什么觉得我适合你们的教会？在你们面试我之前，我想先问问你们，为什么找我？”通常他们答不上来，只是因为“你的名字在名单上，我们刚好排到V字母这一段”。

有一次，一个在加州中部弗雷斯诺的大教会，约五千人，是个美国长老会教会，发来邀请。他们属于一个偏自由派的宗派，本来我并不打算参与那类教会。我还是照常问了：“你们为什么找我？”他们后来回复说：“我们教会正要转型成为改革宗教会，我们希望你能带领我们完成这个过程。”

那正是我在本教会经历过的事。我们教会当年顺利地转向了改革宗信仰，没有发生分裂，这是神的恩典。他们说：“我们希望你在我门教会做的，就像你在那间教会所做的一样。”

那一刻，我的心开始认真考虑“优先次序与护理”的问题。我回家告诉妻子：“也许我们得搬去弗雷斯诺了。”但后来事情有了变化。那间教会因内部纷争分裂，几乎瓦解，整个机会就此消失。神的护理让那扇门关上了。

你们明白这种决策过程吗？若是能直接听到神的声音岂不更简单？，比如“去那所大学”、“娶那个人”、“接受那份工作”、“住 在那个城市”。那该多轻松啊！

但事实并非如此。神不是这样带领的。祂要我们在祂的话语中学习智慧。这需要时间，需要学习，需要在生命中不断操练。神要我们 谨慎行事，也就是说，不仅要在祂的话语上有智慧，也要对周遭环境 敏锐洞察，凭着神的护理，作出合宜的选择。

我们都希望不必费心思考，只等神直接告诉我们答案。但神的心 意是要我们追求那“从上头来的智慧”。而这智慧的获得，往往要经 过时间、努力、痛苦、心碎与人生的磨炼。没有什么“轻松简单”的 方式可以让我们在信仰中成长。我们生活在一个追求“快速解决方案”的 文化里，总希望马上听到答案。但现实，也是神的现实，是：我们在人 生决策中可能会经历痛苦，也可能会在错误中学习。有渴望并没有错， 只要它服从于神的护理与圣经所设定的优先次序。

如果一切条件都看似相同，假设从神的护理角度来看，我既可以 住在弗雷斯诺，也可以住在南湾；从圣经优先次序来看，两者都没问 题，那我就要凭智慧去判断我该在哪里生活。当然，事情很少会真的 完全相等，但你明白这个原则。

保罗在这里还提到，他想要去西班牙。但事实上，我们并不知道 他最终有没有去成，从历史迹象看，他大概没能成行。

保罗想要见罗马的弟兄姊妹，想与他们同享团契。他有许多工作 要做，但他也渴望与他们同乐。这给我们一个提醒：教会的生活固然

有许多事工要做，但我们也应当真心享受彼此的陪伴。不要让“工作”取代了“关系”。

我必须承认，不论我在哪个委员会、董事会或议会里服事，尤其当我负责主持会议时，我总会有点担心，一旦人们一来就急着进入事务讨论，却不花点时间彼此问候、欢笑、享受彼此的同在。以我们的长老会为例，开会时间常常很长，也完成许多重要的事，但其中也有很多笑声与喜乐。坦白说，与许多牧师朋友不同，我其实很享受我们的长老会会议，因为我们彼此喜乐相处。我认为这正是神呼召我们应有的态度，我们聚集是为了事奉，但也要享受弟兄姊妹间的陪伴。保罗说：“我想去那里，我想和你们在一起，也想享受你们的同在。”

有些人可能需要悔改自己那种阴沉、易怒的性情。经文的命令是：你们要喜乐，也要学会享受与弟兄姊妹同在的恩典。

当保罗最终真的到了罗马时，那次旅程并不顺利。他一路经历了许多艰难，你可以在使徒行传的后段读到那些故事：遇船难、遭反对、被捕入狱。当他终于抵达罗马时，是以囚犯的身份到的，虽是“软禁”，但仍被看顾两年之久。然而，就如使徒行传结尾所记：“放胆传讲神国的道，将主耶稣基督的事教导人，并没有人禁止。”（使徒行传 28 章 31 节）

这提醒我们，即使在这段经文中，保罗只是谈及自己的计划与心愿，他仍然没有偏离他最核心的优先次序：传讲福音。无论他在何处，这都是他口中常提、心中所怀的事。他事奉的中心，就是“传扬基督并祂钉十字架”。即使身陷囹圄，他仍满有信心地传讲，因为他深信，

只要他忠心开口，神必成就祂的旨意。

保罗甚至常为此祷告，请人也为他祈求，使他能有胆量将神的道理讲明。作为基督徒，我们最大的错误之一，就是相信那种“保持沉默”的谎言，那是出自仇敌的欺骗。魔鬼说：“别说话，不要冒犯别人。”但真理是：你必须开口，只要心中存着爱，说出真理。

“福音”这个词本身的意思就是“好消息”。既然是“消息”，那就必须被宣告。看看世上的新闻，大家都在说些什么，可我们手中握有真正的“好消息”：耶稣来，为要寻找并拯救失丧的人；凡呼求祂名的，就必得着天上的丰盛恩典。这就是我们必须传讲的内容。

保罗此时正要往西班牙去，他希望罗马教会在途中帮助他。他的计划是：“我要去西班牙，路上经过你们那里，你们可以帮助我继续前行。”在这里，我们看到事工非常实际的一面，包括经济与支援层面的安排。他要先去罗马，得到他们的帮助，再前往西班牙；但在此之前，还有一件重要的事，他必须先到耶路撒冷去服事圣徒。

那时耶路撒冷正遭遇饥荒（见使徒行传 11 章），保罗所做的其实是一种“救济工作”。类似于今天我们也会参与的服事，比如当某地遭灾，我们也会派人、送资源去帮助。那时，耶路撒冷的信徒正在受苦，而保罗带去的是来自外邦教会的奉献。马其顿和亚该亚的信徒为那里的贫穷圣徒捐献礼物。

这件事在哥林多后书 8 至 9 章中有更详细的记载。在那两章里，保罗论及奉献的原则与态度。我这里只简略提两点，帮助我们理解罗马书中这段话的背景。

这次奉献属于“捐献”的性质。我们常听到教会说“十一奉献与捐献”，其实那不是重复，而是两类不同的给予。“十一奉献”是固定的支持教会事工之献；而“捐献”则是出于爱心、为特定需要（如救济穷人）所作的自愿奉献。保罗此处所带的，就是这样的“捐献”。

在哥林多后书8章8节保罗清楚写道：“我说这话，不是吩咐你们，乃是藉着别人的热心，试验你们爱心的实在。”换言之，这不是命令，而是爱的试验。不是“必须要做”，而是“看你们的爱是否真诚”，你们是否真心关切在耶路撒冷受苦的弟兄姊妹？你们是否真心关怀那些正在受灾、需要帮助的人？

多年来，我遇过许多人想要参加短宣，不论年轻或年长，他们会来找我，希望我为他们写推荐信或支持信。我很欣赏这种热心，但我总会问他们一个问题：“你想去海地？很好。但在此之前，你为海地做过什么吗？你有没有为那地祷告？有没有支持那里的宣教士？”我不是要打击他们，而是要他们思考：你这次去，是出于真诚的关怀，还是只把宣教当作一次冒险？许多人对此答不上来。当然，我不会因此拒绝他们，但我希望所有基督徒都能学会这样思考，即便我们不能亲自前往，也可以祷告、奉献、关怀。正如保罗所说：“这是试验你们爱心的诚实。”

在这类“捐献”中，保罗又提到奉献的数量：“各人要随本心所酌定的。不要作难，不要勉强，因为捐得乐意的人，是神所喜爱的”（哥林多后书9章7节）。这不是命令，而是爱的考验。金额多少，由你心里所定，这是自愿的奉献。

但这与哥林多前书 9 章中所提到的“十一奉献”有明显的区别。前者属于怜悯救济，是自由的爱心行动；后者则是支持教会事工、牧养与传道的责任。这两者不能混为一谈。有些无神论者会指责说：“你看，圣经矛盾，一处说不是命令，一处又说律法如此说。”其实这不是矛盾，而是“不同的类别”。

在哥林多前书中，保罗明确引用律法，说：“难道律法不也是这样说吗？”（哥林多前书 9 章 8 节）他在那里引用旧约的原则，支持事奉者的供养是神所设立的律法之理。而在哥林多后书，他说的却是“这不是命令”，因为那是出于爱的奉献。一个诉诸律法的原则，一个诉诸爱的试验，两者性质完全不同。

使徒保罗虽然选择不使用这项权利，但他仍教导旧约中的原则（哥林多前书 9 章 13~14 节）：“你们岂不知为圣事劳碌的，就吃殿中的物吗？伺候祭坛的，就分领坛上的物吗？主也是这样命定，叫传福音的靠着福音养生。”主命令传福音的人应当从福音的事奉中得以生活。

在这里，我们看到“奉献”和“十一奉献”的区别。奉献是针对某个特定需要的，例如救助休斯敦的灾民，或支援某些特定的福音或生命事工。当我接到电话，邀请我为一些支持生命的机构提供财务帮助时，那些就属于“奉献”的范畴。这是一种爱的试验，我是否真的关心这些事？还是只停留在口头上？奉献的金额，是人心中所立定的，出于甘心、出于爱心。正是在这种“奉献”的语境中，保罗写下那句常被引用的话：“神喜爱乐意捐助的人。”这并非命令，而是一种出于爱的回应，是爱心真诚的考验。

但“十一奉献”则不同。它当然也应出于爱与感恩的心，但它的本质是律法规定的、固定的比例。英文单词本身的意思就是“十分之一”。因此，奉献是出于自愿的爱心行动，而十一奉献则是出于顺服与敬畏神的律法之心。

保罗进一步在罗马书 15 章 27 节至末段提出一个有趣的比较，属灵与属世的对比：“这固然是他们乐意的。其实也算是所欠的债。因外邦人，既然在他们属灵的好处上有分，就当把养身之物供给他们。”保罗指出：外邦信徒在属灵的事上从犹太信徒得了极大的益处，因此理当在物质上供应他们。这就是保罗的逻辑，他写信给罗马的基督徒，希望他们也照样行。

有人可能对此反感，认为属灵与属世应完全分开，属灵归属灵，物质归物质，神只看内心，不看外在行为。然而保罗的论证正相反：基督信仰并不是一种虚无缥缈、纯属灵性的宗教。耶稣是在耶路撒冷的一座山上，真实地钉在一根木头的十字架上死去的，不是在天上，不是象征性的，而是具体、真实、历史性的牺牲。

这看似显而易见，但对早期教会并非如此；对今日许多福音派信徒也未必清楚。教会历史上曾出现一种叫“诺斯底主义”的异端思想，认为“物质是邪恶的，灵性是善的”。这是错误的。罪确实败坏了物质世界，也败坏了人的灵魂，但物质本身并非邪恶。堕落前的亚当有物质的身体，却是无罪的；而鬼魔虽然是非物质的，却是邪恶的。

诺斯底主义常伴随另一种异端，认为耶稣并没有真正的肉身，他的死与复活也只是象征性的，用以传达信息，而非真实发生。约翰使

徒对此极力驳斥，在他的福音书与书信中都强调基督的道成肉身。约翰福音开篇宣告：“太初有道……道成了肉身”。而在约翰一书1章1节，他又写道：“论到从起初原有的生命之道，就是我们所听见的、所看见的亲眼目睹的，并且亲手摸过的。”他强调信仰的具象性，可听、可见、可触。

因此，基督信仰绝不是一种脱离现实、神秘抽象的宗教。它根基于真实的世界、真实的身体、真实的十字架。然而，与此同时，信仰也不是对物质的过度执着，因为我们行事为人是凭信心，不是凭眼见。

其实，每一个人，不论信不信主，都有某种“非物质的信念”，支配着他在物质世界的行动。思想先于行动。一个信念会决定你是否迈出一步。基督徒的信念则建立在神话语的根基之上。

因此，保罗完全不避讳“属灵恩惠与物质回馈”的互动关系。他认为外邦信徒既然在属灵上得益，就该在物质上回报。

这提醒我们：基督徒应当在真理上追求智慧，使他人得益，也使神得荣耀；但同时我们也必须愿意“弄脏双手”，亲身投入服事。记得我二十七年前刚接任教会牧职时，创会牧师，一位身材不高的小意大利长者，毫不客气地对我说：“你不能只顾服事那些成功的中产阶层（当时流行称他们为‘雅皮士’），你要记得去关怀寡妇、孤儿、贫困的人。”他提醒我，不要只追求教会成长的规模，而要记念那些需要帮助、无依无靠的人。

这正是保罗在此段经文中所流露的心肠：他在意真理的教导，也在意贫穷圣徒的需要；他既传讲属天的福音，也身体力行地回应属地

的呼召。信仰与行动、属灵与物质，在他那里并非对立，而是相辅相成、彼此见证。

我必须说，那番话我铭记在心。不是要自夸，免得右手知道左手所做的，但我可以诚实地说，在我事奉的这些年里，不仅仅是二十七年，而是将近四十年的时间里，几乎没有一个月我没有参与到照顾孤儿、寡妇或贫穷人的事工中。

我们必须亲自下场，不能待在象牙塔里。我们确实要学习，要明白神的话语，要分辨是非，要有健全的神学，但同时也要真正踏上属灵的战场。我们要愿意把信仰付诸行动。

而且，我们不是浸信会的人，现在也不是了。你们记得我以前说过的，我只要那种“长老会式的阿们”就够了。那种“阿们”就是一个坚定的点头，仅此而已。

现在，当我来到讲道的结尾时，也许一般读者并不会立刻意识到一件事：马其顿和亚该亚的信徒，为了爱弟兄而捐献给在耶路撒冷的犹太信徒，这件事何等重要。经文中虽然没有明说，但从别的经文我们知道，这些马其顿、亚该亚的信徒自己其实也在困境之中。

他们并非手头宽裕，也没有什么“可支配收入”或“多余的钱”。我甚至都不明白“多余的钱”这种词是怎么产生的，钱怎么会多余呢？但他们却在缺乏中仍然慷慨给予。更值得注意的是，那些在耶路撒冷的犹太基督徒，也以极大的谦卑之心来接受这份礼物。

要知道，这两群人，外邦人和犹太人，几乎没有什么来往，就算

有，也是不愉快的。他们彼此并不喜欢。如果你是外邦人，你在犹太社区并不受欢迎；如果你是犹太人，你在外邦社区也同样不受欢迎。当时存在着各种种族与民族间的紧张关系。

我得说，那些与我同龄的人，大概都能体会这一点，我们如今的社会，似乎正经历着我所能记起的最严重的分裂和失去团结的状况。即便我曾经历过民权运动的年代，我也不记得那时比现在更糟。如今的分歧几乎遍及各个领域，种族、收入、性别……无论是什么。

你翻开报纸，或浏览社交媒体，总会看到某个群体在对另一个群体发怒。社会学上对此有不少理论，但它们都指向同一个结论：这样的分裂只会使一个国家走向崩溃。

我提这些，是为了说明一个真理：唯有当人们转向基督，真正的合一才会出现。那就是答案，无论是在教会、在文化、在国家，甚至在全世界。唯有转向基督，才有真正的团结。

我们因着基督与神合一，也因此彼此合一。我们在这里所看到的，就是使徒保罗所做的那件事。原本互相敌视的两群人，那道隔断的墙被拆毁，他们因此联合在一起。这并非容易的事，其中有强烈的情感与矛盾需要处理，但这正是使徒保罗的使命。

保罗以这样的信心作结：当他来到他们中间时，他将带着“基督福音所赐的丰盛祝福”而来（参见罗马书 15 章 29 节）。他并没有详细解释那祝福是什么，但他在书信开头也说过类似的话，在（罗马书 1 章 11~12 节）中他说：“因为我切切想见你们，要把些属灵的恩赐分给你们，使你们可以坚固。这样，我在你们中间，因你与我彼此的

信心，就可以同得安慰。”他期待与他们同得这样的团契。

当我读到这些话时，也能感受到他所说的心情，那是每一位长老、每一位牧者心中的渴望：盼望看到一个教会，福音在那里蓬勃兴旺，神的话语和圣灵的工作在其中彰显，充满生命的力量。

他绝不会忽略这一切祝福的源头，那是从讲道而出的道、从高举十字架而来的恩典、从宣扬基督得胜而涌出的生命之泉。他有一个强烈的愿望，也有一个坚定的盼望：当他进入那个群体时，能见到一个在圣洁中卓越、在诸般美德上显明神荣耀的群体，使他心中大得喜乐。

让我们祷告：

天父，我们祈求，在这间教会中，基督永远被高举；愿祂的十字架被传扬，祂的得胜被宣告；愿你的圣灵开启人的眼睛，坚固人的心灵。

我们祈求，天父，使我们成为愿意“给信仰穿上鞋子”的人，让我们的信念在言语与行为中显明出来。愿我们彼此成为祝福，也成为你的喜悦。

我们奉主耶稣的名祷告，阿们。